

南京工业大学（科学研究院）

南工科〔2022〕4号

关于建立健全各学院教授委员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校高水平大学建设，健全学校治理体系，体现教授治学、民主监督，充分发挥教授在学科建设、学术评价和科研诚信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根据《南京工业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（南工校科【2017】2号）、《南京工业大学关于成立学部（院）教授委员会的指导意见》（南工校科【2017】17号），需建立健全我校各学院教授委员会工作，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按照《南京工业大学关于成立学部（院）教授委员会的指导意见》（南工校科【2017】17号），结合学院实际，充分发挥民主，开展教授委员会建设工作，完成后，请于7月6日（周三）之前将学院新一届教授委员会发文、教授委员会委员情况汇总表盖章纸质版交至明正楼（行政楼）415，电子版发送 kxsw@njtech.edu.cn。联系人：朱丹，电话 58139217。

附件：

- 《南京工业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（南工校科【2017】2号）
- 《南京工业大学关于成立学部（院）教授委员会的指导意见》（南工校科【2017】17号）
- 各学院教授委员会委员情况汇总表

南京工业大学科学研究院

2022年6月9日

